

地球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化学危险品安全领用申请表

序号	化学品名称	分类	规格	数量	领出地	领入地
1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爆			化学分析室 笃 215	
2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爆			化学分析室 笃 215	
3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爆			化学分析室 笃 215	
4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爆			化学分析室 笃 215	
5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制爆			化学分析室 笃 215	
用途						
本人承诺	<p>1 领用化学危险品的实验室具备符合规范要求的存储与使用条件，严格遵守“五双”管理制度。</p> <p>2 已充分了解《河海大学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河海大学化学危险品安全操作规程》、《河海大学实验室化学危险品废弃物回收处置细则》、《地球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化学品（普通样品）购置、存放、使用及处置管理制度》、《地球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学生实验守则》等规章制度，掌握化学危险品存放、使用、处置的流程和方法，保证安全使用所领取的化学品并妥善处理实验产生的废弃物。</p> <p>3 已全面掌握本次实验的实验原理、实验方法、实验步骤和注意事项，认真核算化学品领取数量，不超量领取。</p> <p>4 已充分了解实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意外情况和应对方法，能够做好实验人员的安全防护，保证实验人员和设备安全。</p> <p>5 保证所领取的化学危险品用于合法用途，在任何情况下不用于制造毒品和爆炸品，不挪作它用，不私自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。</p> <p>6 由于个人原因造成的安全隐患或者事故，一切责任由学生本人及指导教师负责。</p> <p>7 一旦发现违规行为，一律取消使用授权，并根据具体情况追究相关责任。</p>					
签字	领用人					
	指导教师					
	领用日期					

领用时间：每周二上午10:00集中领用，请于领用前1日准备好领用申请表并联系负责老师。